

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影印叢書

汪偽政府

行政院會議錄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
檔案出版社出版

第九冊

中華民國史檔案資料影印叢書

汪偽政府

行政院會議錄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
檔案出版社出版

第九冊

行政院第七十七次會議事日程

日期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十六日上午九時

地點 頤和路三十二號

甲 報告事項

一、宣讀第七十六次會議紀錄。

二、院長報告：據內政部呈：為奉令改派保甲推進委員會主任委員，並擬添設副主任委員一人，暨繕具修改實施原則，祈鑒核示遵，等情到院，已指令照准。（原呈及實施原則印附）

乙 討論事項

一、院長交議：關於各部會設置人員，須有規定員額，經飭據本院法制局召集各部會代表共同研究，發具各部會組織法修正條文草案，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法制局原發呈及各部會組織法修正條文暨員額表印附）

決議：

二、院長交議：據文物保管委員會呈送遵令擬具該會組織條例修正條文及修正理由一案，經發交本院法制局審查，發具意見，請公決案。（原呈修正條文及理由暨法制局發註意見印附）

決議：

三、院長交議：據內政部呈，以該部警政總署成立後，現有經

費，不敷應用，擬請自九月份起，按月增撥五千元，造具預算，請鑒核等情。提請公決案。（原呈及執其書印附）

決議：

四、院長交議：據宣傳部呈：據中國廣播事業協會呈請在滬波設立廣播電台，擬具預算草案，請鑒核等情。請核議案（原呈及預算草案印附）

決議：

五、院長交議：據上海特別市政府呈送^{擬具}修正該市組織暫行條例意見各點，呈請鑒核等情，經飭據本院法制局審查，茲注意見，提請公決案。（原呈及修正條文暨本院法制局簽註志見印附）

決議：

六 實業部梅部長提：擬請將前工商部所屬茶葉與絲繭運銷管理局合併，改組為特種商品運銷管理局，並擬請將前農礦部所屬農業生產管理局，復與農村事務局、中國合眾醫藥改良會整理委員會一併裁撤，以清職權，請公決。

(原提案印附)

決議：

七 院長文議：據交通部呈：以該部組織法修正草案，尚有補充之必要，附具補充意見，請鑒核等情。經交本院法制局審查，簽注意見，提請公決。業（原呈及補充意見暨本院法制局簽注意見印）

決議：

丙 汪免事項

一、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本會辦公廳少校科員黃民星另有任用，同中校秘書劉彬行為不檢，擬請各免本職案。

決議：

二、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擬請呈薦洪光猷、陶錫康、韓達生為本會第二廳少校科員，劉玉合為少校副官案（履歷印附）。

決議：

三、內政部陳部長提：本部科長黃百鍊因病辭職，擬請免職案。

決議：

四、外交部徐部長提：本部科長張亦璞另有職務，擬請免職。道缺並擬請呈薦朱旭充任案（履歷印附）。

決議：

五、海軍部任兼部長提：本部少校科員張福良、中央海軍學校同少校文書股長冉積光因病辭職，中央海軍學校少校隊長李俊人服務不力，中央海軍學校同少校軍需股長侯恭軒、海軍翔軍令處同少校處員李士林，另有任用，擬請各免不職，並擬請任命邱世忠為本部上校專員，呈薦于慶遠為本部中校科員，任仁宇為同中校科員，邵宏亮為少校科員，劉積鴻為少校副官，林康藩為江陰基地隊中校副長，如中為威海衛基地部練兵營中校副長，宋虞廷為少校副官，溥潤滋為中央海軍學校少校隊長，李士林為同少校文書股長，張國銓為少校軍需股長，羅世厚為少校教育副官，張恭軒為海軍軍令處同少校科員，黃新農為閩行基地區隊少校區隊長，楊懋為江風測量艇少校艇長，索（履歷

印附)

決議

六、宣傳部林部長長：本部專員劉紫風另有任用，擬請免職，並擬請呈薦劉紫風為本部秘書，周雨人為專員，錢國樑、梁喬松、劉丹、撤、焦伯確為薦任科員案（履歷印附）

決議

七、上海特別市政府陳市長呈：擬請任命張恩麟為本府工務局局長，伍朝柱、彭載明為本府參事，並呈薦尤文藻、林基、崔靖宇、徐潮、程欣吾、華國宗、倪定一、沈國文、羅衍理、李春來為本府秘書，鄭武奎、張光熙、陳少雄、黃貽江、凌大挺為科長案（履歷印附）

決議

八、上海特別市陳兼保安司令呈：兼本部上校經理處處長程中

匡另有職務，擬免兼職，遺缺並擬以許允通充任案。（復原
即附）
決議：

行政院第七十七次會議錄

日期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十六日上午九時

地點 頤和路三十二號

出席 汪兆銘 周佛海 陳羣 徐良 鮑文越 任援道

李聖五 趙毓松 梅思平 丁默邨 林柏生 陳濟成

羅君強 堵青來 陳君慧 趙尊嶽

列席 振務委員會常務委員戴策

主席 汪院長

秘書長 陳春圃

紀錄 何嘉 高齊賢 張宗騫

甲 報告事項

一 宣壇第七十六次會議紀錄

二、院長報告：據內政部呈：為奉令改派保甲推進委員會主任委員，並擬添設副主任委員一人，暨繕具修改實施原則折鑒核示遵等情到院，已指令照准。

乙、討論事項

一、院長交議：關於各部會設置人員，須有規定員額，經飭據本院法制局召集各部會代表共同研究，簽具各部會組織法修正條文案，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

決議：修正通過，并咨送立法院審議。

二、院長交議：據文物保管委員會呈送遵令擬具該會組織條例修正條文及修正理由一案，經發交本院法制局審查，簽具意見，請公決案。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并咨送立法院備查。

三、院長交議：據內政部呈，以該部警政總署成立後，現有經費不敷應用，擬請自九月份起，按月增撥五千元，造具概算，請鑒核等情，提請公決案。

決議：人事費增加五千元，自九月份起，在總預備費項下增撥，并呈報中央政治委員會備案。

四、院長交議：據中國廣播事業協會呈請，在算波設立廣播電台，擬具預算草案，請鑒核等情，請核議案。決議：通過，開辦費在總預備費項下照撥，經常費自九月份起支，并呈報中央政治委員會備案。

五、院長交議：據上海特別市政府呈送擬具修正市組織暫行條例意見各點，呈請鑒核等情，經飭據本院法制局審查，簽注意見，提請公決案。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并咨送立法院審議。

六、實業部梅部長提：擬請將前工商部所屬茶葉與絲綢運銷管理局合併，改組為特種商品運銷管理局，並擬請將前農礦部所屬農業者生產管理局，復興農村事務局，中國合益鹽業改良會整理委員會一併裁撤，以清職權，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并呈中央政治委員會。

七、院長交議：據交通部呈，以該部組織修正草案，尚有補充之必要，附具補充意見，請鑒核事情，經交本院法制局審查，發注意見，提請公決案。

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并咨送立法院審議。

丙、任免事項

一、院長提：擬任命王德炎為駐西班牙國全權公使，李芳為駐羅馬尼亞國全權公使案。

決議：通過。

二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本會辦公廳少校科員黃民星另有任用，同中校秘書劉彬行為不檢，擬請各免本職案。

決議：通過。

三院長提：准軍事委員會函：擬請呈薦洪光駿、陶錫康、韓達生為本會第二廳少校科員，劉玉合為少校副官案。

決議：通過。

四內政部陳部長提：本部科長黃百線因病辭職，擬請免職案。

決議：通過。

五外交部徐部長提：本部科長張亦璞另有職務，擬請免職，遺缺並擬請呈薦朱旭光任案。

決議：通過。

六海軍部任希部長提：本部少校科員張福良，中央海軍學校

同少校文書股長卅積光因病辭職，中央海軍學校少校隊長李俊人服務不力，中央海軍學校同少校軍需股長張恭軒海軍軍令處同少校處員李士林另有任用，擬請各免本職，並擬請任命卞世忠為本部上校專員，王為于慶勳為本部中校科員，任仁宇為同中校科員，邵宏亮為少校科員，劉積鴻為少校副官，林康藩為江陰基地隊中校副長，許如中為海^新基地部練兵營中校副長，宋虞廷為少校副官，溥潤滋為中央海軍學校少校隊長，李士林為同少校文書股長，張國鈞為少校軍需股長，羅世厚為少校教育副官，張恭軒為海軍軍令處同少校科員，黃新農為閩行基地區隊少校區隊長，楊樾為江風測量艇少校艇長案。

決議：通過。

七、宣傳部林部長提：本部專員劉紫風另有任用，擬請免職

並擬請呈薦劉紫風為本部秘書，周西人為專員，鐵國棟、梁喬松、劉丹城、焦伯權為薦任科員業。

決議：通過。

八、上海特別市政府陳市長呈：擬請任命張恩麟為本府工務局局長，伍朝柱、彭義明為本府參事，並呈薦尤文藻、蔣基、崔靖宇、徐潮、程欣吾、羊國宗、倪定一、沈國文、羅在、程守泰、朱為本府秘書，郭雲奎、張光熙、陳少雄、黃貽江、張大珽為科員業。

決議：通過。

九、上海特別市陳兼保甲司令呈：請本部上校經理處處長程中匡另有職務，擬免兼職，遺缺並擬以許允通充任。

決議：通過。